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年6月18日

連絡人：莊佳瑋 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37-353410 分機 323

苗栗地檢署與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 合辦重傷害被害人服務經驗分享會

因應113年為犯保元年，為喚醒各界對於犯罪被害人權益保護之重視，本署在臺灣高等檢察署指導下，與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於昨(17)日下午2時30分，在臺灣客家八音戲曲推廣中心（苗栗縣後龍鎮客家圓樓），聯合舉辦「重傷害轉介與服務經驗分享會」。法務部保護司林秀敏副司長、臺灣高等檢察署侯千姬主任檢察官蒞臨指導，北、中、東部多個地方檢察署指派（主任）檢察官、主任觀護人前來交流，各地犯保分會工作同仁也踴躍到場參與。客家圓樓建築形制仿照中國大陸原鄉土樓形制建造，客家味十足，從天井灑落之陽光燦爛，為會場注入輕鬆愉快的氣氛。

林副司長表示，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需從被害人的需求看見我們自己的責任，而協助被害人從重傷害的困境中逆勢成長任重而道遠，但只要我們為被害人燃起信心，就能協助犯罪被害人建立起不放棄就有機會的堅強意志；侯千姬主任檢察官提醒，去（112）年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法修法後，擴大了重傷被害人的定義，使得只要因為犯罪而領有重大傷病卡者亦成為依法保護的對象，這些都是檢察機關需要積極協助各地犯保分會辦理的業務，對於被害人權益保障絕不漏接。

分享會先後由本署莊佳瑋主任檢察官、苗栗縣警察局婦幼隊張進基隊長、犯保苗栗分會賴桂烟主任、犯保苗栗分會馨生人傅文秀女士進行報告。莊主任檢察官分析檢察機關有效轉介服務資訊的成功要素，張隊長詳細介紹苗栗縣警察局關於即時轉介被害人資訊的機制以及服務數據；賴主任說明對於重傷馨生人，犯保苗栗分會結合護理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組成「安馨照顧您」專業團隊，以提高馨生人生活品質、減輕馨生人家屬負擔為主要目標，並透過實際個案長

期復健過程影片的播放，讓全場聽眾瞭解重傷害的復健是一條漫長的道路，而犯保苗粟分會的持續陪伴也成為讓馨生人堅持走下去的重要助力，賺得全場熱淚盈眶。因具有護理師背景而成為「安馨照顧您」團隊一員，傅女士以自身馨生人的經驗，深刻說明馨生人的需求以及長照服務對於重傷害照顧家庭的各種支撐面向，傅女士在陪伴馨生人與其家屬時，積極運用曾任幼兒園園長、舞蹈老師的豐富經驗，引導馨生人與家屬度過心裡創傷、增添正向能量，揭示「同理心」就是建立關係的最好方式，其講述協助個案復健取得進展之際散發出的服務熱忱，令人動容。

犯保苗粟分會陳有昆主任委員對於檢、警、長照等各界伙伴熱心支持犯保業務表示誠摯感謝，也對持續付出的犯保苗粟分會同仁與志工心存感激。本署蔡宗熙檢察長在分享會結束前，也以自身實際進行即時關懷、年節關懷的經驗，和與會來賓分享犯罪被害人的心理創傷嚴重，在此孤立無援之際，相當需要我們提供聆聽的協助，本署也將繼續針對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作為重點目標工作，適時提供被害人關於法律救濟途徑、轉介服務以及聆聽陪伴，成為馨生人家庭看見未來的重要助力。



會場



法務部保護司林秀敏副司長



臺灣高等檢察署侯千姬主任檢察官



本署蔡宗熙檢察長



犯保苗粟分會陳有昆主任委員



意見交流時間